

「賽派芬」農藥使用方法及其範圍

中華民國 109 年 11 月 30 日農授防字第 1091489570 J 號公告修正

30.0% 賽派芬 水懸劑 (SC)

作物名稱	病蟲名稱	每公頃每次用量	稀釋倍數	使用時期	施藥間隔(天)	施藥次數	施藥方法	安全採收期(天)	注意事項	說明
茶	葉蟬類	0.4 公升	5,000	葉蟬每葉發生達 3-5 隻時開始施藥。	7	最多 2 次		14	適用於茶葉。	
木瓜	葉蟬類	0.8 公升	2,500	於葉蟬發生達每葉 10 隻時施藥 1 次。				3		本項新增。原始登記廠商名稱：興農股份有限公司。